

证券代码：300024

证券简称：机器人

公告编号：2016-039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：30---10：30 在沈阳市浑南新区金辉街 16 号公司东区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 8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于海斌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议案

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3000 万元港币，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《关于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30 日